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星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68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受让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 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星科技”）于 2018 年 2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3），公司实际控制人叶仙玉先生计划以其本人或者其控制的星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星集团”）的名义，自 2018 年 2 月 1 日（含）起 12 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累计增持不低于 500 万股、不超过 1,000 万股的股份数量，因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完成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事宜，叶仙玉先生增持计划股份数相应调整为不低于 750 万股、不超过 1,500 万股。

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接到控股股东星星集团及持股5%以上股东、副董事长毛肖林先生的通知，星星集团于2018年6月14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受让毛肖林先生持有的流通股份合计447万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转让情况

转让方	转让方式	转让时间	转让价格 (元/股)	转让股数 (万股)	转 让 占 总 股 本 比 例 (%)	受让方
毛肖林	大宗交易	2018 年 6 月 14 日	4.04	447	0.46	星星集团

二、5%以上股东、副董事长毛肖林先生本次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	------	-----------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毛肖林	合计持有股份	86,506,179	8.95	82,036,179	8.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626,546	2.24	17,156,546	1.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64,879,633	6.71	64,879,633	6.71

三、实际控制人叶仙玉先生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叶仙玉	131,215,068	13.57	131,215,068	13.57
星星集团	29,103,367	3.01	33,573,367	3.47
合计	160,318,435	16.58	164,788,435	17.04

注：

- 1、星星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实际控制人叶仙玉先生控制的公司。
- 2、本次增持前，叶仙玉先生以星星集团名义已通过二级市场累计增持星星科技股份 7,568,167 股（注：2018 年 4 月 26 日为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星星集团已增持的星星科技股份数 5,045,445 股相应调整为 7,568,167 股）；本次星星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毛肖林先生持有的流通股份 4,470,000 股。截止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已增持星星科技股份合计 12,038,167 股。

四、后续增持计划

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本次增持后，叶仙玉先生将按照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披露的增持计划，视二级市场情况以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择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五、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转让系公司控股股东与5%以上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2、本次转让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

3、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星星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叶仙玉先生。

4、星星集团承诺：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星星科技股份。

5、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的股份变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星星集团提交的《告知函》；
- 2、毛肖林先生提交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5日